

证券代码：301119

证券简称：正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2,295,682.5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6,540,031.84 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5,229,568.2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3,606,146.15 元。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投资回报，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共分配现金股利 6,000,000.00 元（含税）。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审批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该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综上，我们对此一致同意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作出的相关承诺。

## 四、其他说明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